



#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3**

第 1 期（总第 17 期）



# 目 录

##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南市钢城区节约用水规划 (2021-2035)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3〕1号).....	1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南市钢城区2023年度城市 管理综合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3〕2号).....	14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 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 实施方案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3〕4号).....	23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济南市钢城区节约用水规划**  
**（2021-2035）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3〕1号

各街道（功能区）办事处（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属各企事业单位：

《济南市钢城区节约用水规划（2021-2035）》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5日

（联系电话：区水务局，76898126）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钢城区节约用水规划（2021-2035）**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方针，根据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及新时期节水型社会和节水型城市建设的新要求，坚持全面节流、综合

保护、多渠道开源的原则，通过优化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用水方式，突出科技支撑，始终坚持并严格落实节水优先方针，积极培育节水型生产模式和消费模式，以提高用水效率和节水效益为中心，全面提高用水管理水平，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 （二）基本原则

1. 以人为本，协调发展。合理配置水资源，协调生活、生产、生态用水，优先保障居民基本生活用水，合理保留生态水；创新发展模式，转变增长方式，改变用水观念，提高用水效率，实现人与自然和谐，促进经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2. 节水减污，循环利用。坚持源头控制与末端控制相结合，以节水促减污，以限排促节水；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要求，建立全社会水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抑制用水增长过快，减少废污水排放，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着力改善水环境，解决生态恶化问题。

3. 统筹协调，优化配置。将节水与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相结合，通过调整产业结构，优化配置、合理调配水资源。严格落实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根据区域水资源条件和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因地制宜采取合理的节水措施。

4. 完善制度，两手发力。采取改革体制、健全法制、完善机制等手段，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逐步完善促进水资源高效利用的体制机制，规范各行业用水行为，实现水资源有序、有限、有偿开发和高效利用，全面推进节水工作。

5. 创新探索，示范引领。要充分发挥节水典型工程的示范效应，开发推广节水新技术、新工艺，将先进节水技术与常规节水技术相结合，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促进各行业做好节水工作。

6. 政府主导，全民参与。发挥政府的宏观调控和主导作用，将节水型社会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充分发挥市场在资

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逐步建立市场引导的节水机制；鼓励社会公众广泛参与节水型社会建设，形成自觉节水的良好氛围。

### （三）规划目标

深入贯彻节水优先原则，将节约用水作为生态环境保护和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的重要举措，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根据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对水资源的承载要求，以水资源供需分析与水资源配置为基础，通过节水型社会建设，针对水资源开发利用的各个环节，以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和效益为总体目标，缓解区域水资源供需矛盾，改善水环境，实现节水覆盖“全区域”、统筹“全产业”、融入“全过程”，在全社会树立节约集约用水意识。到2025年，钢城区用水总量控制在1.02亿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达到22.09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达到20.53立方米；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675以上；规模以上节水型企业覆盖率达到60%，规模以上企业用水计量覆盖率达到100%；城镇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下降到7.8%，节水型公共机构覆盖率75%；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50%，非常规水利用量达到700万立方米；全民节水意识逐步提高，建成计划用水管理系统。到2035年，钢城区用水总量控制在1.02亿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达到16.72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达到16.26立方米；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8以上；规模以上节水型企业覆盖率达到70%，规模以上企业用水计量覆盖率达到100%；城镇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下降到7.0%，节水型公共机构覆盖率80%；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60%，非常规水利用量达到1881万立方米；节水成为市民生活方式，基本建成节约用水管理系统。

## 钢城区“十四五”节约用水规划主要目标指标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	2035年	指标属性	
控制 指标	综合用水	用水总量 (亿 m <sup>3</sup> )	0.96	1.02	1.02	约束性
		万元 GDP 用水量 (m <sup>3</sup> /万元)	25.39	22.09	16.72	约束性
	工业用水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m <sup>3</sup> /万元)	23.07	20.53	16.26	约束性
任务 指标	农业用水	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万亩)	—	—	—	预期性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67	0.675	0.68	预期性
	工业用水	规模以上节水型企业覆盖率 (%)	50	60	70	预期性
		规模以上企业用水计量覆盖率 (%)	—	100	100	预期性
	生活用水	城镇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	9.22	7.8	7.0	预期性
		节水型公共机构覆盖率 (%)	72.97	75	80	预期性
	非常规水源 利用	城市再生水利用率 (%)	41.64	50	60	预期性
		非常规水利用量 (万 m <sup>3</sup> )	583	700	1881	预期性
	节水管理	节水意识	全民节水 意识较高	全民节水 意识逐步 提高	节水成为 市民生活 方式	预期性
		智慧节水	逐步建设 计划用水 管理系统	建成计划 用水管理 系统	基本建成 节约用水 管理系统	预期性

注：2025年用水总量、万元GDP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是按照济南市“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确定的。其中，用水总量包含非常规水源利用量。2035年用水总量、万元GDP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是按照“十三五”完成情况和“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济南节水典范城市建设方案》及《济南市“十四五”节约用水规划》相关要求暂定目标，最终以省、市批准下达目标为准。

## 二、重点领域节水

### （一）工业节水

严格取水许可管理，加强重点行业取水定额管理。建立健全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按照用水总量控制和用水定额管理要求从严核定许可水量。加强重点用水户监督管理。加强对重点用水单位的主要用水设备、用水工艺、水消耗情况等的监控管理，加强对取水许可、计划用水、超计划用水累进加价、取用水计量、节水管理制度、水平衡测试等事项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取水定额国家标准和省级标准，加大已发布取水定额国家标准和省级标准的监查力度，对不符合标准要求的企业，限期整改。

加强计划用水控制，强化企业用水统计和考核。督促企业建立健全用水原始记录和统计台帐，定期开展用水统计和用水合理性分析。严控“两高”行业新增产能，推动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鼓励工业企业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提出节水整改优化方案，测试结果作为计划用水、取水许可审批的重要参考。分步实现企业用水分级计量，优先支持实施用水分级计量的企业申请国家、省、市技术改造项目。定期组织开展用水计量执法检查，确保计量设施规划安装、正常运行、计量准确。

开展节水型企业创建，建设节水型工业园区。加快制定实施重点行业节水型企业评价标准，建立节水型企业评价考核制度。依据《节水型企业评价导则》和《重点工业行业取水指导指标》，在钢铁、食品行业组织开展节水型企业评价试点工作。树立一批节水型企业示范典型，总结推广节水型企业的成功经验，通过配套鼓励政策、社会监督、舆论引导等措施，推动重点行业加快节水型企业建设。工业园区应将节水作为产业结构优化和循环改造的重点内容，推动企业间水资源利用，强化节水及水循环利用设施建设。建立园区节水、废水处理及资源化专业体系。

推进节水技术产品的推广和研发，加大水资源循环利用和工业废水处理回用力度。采取多项措施，积极鼓励节水技术创新。推广具有高科技含量的节水设施，加快节水新材料、新工艺、新器具的应用。工业用水要实行一水多用、串联用水，采用先进的节水工艺使循环冷却水重复利用，加强污废水的处理回用，提高了水的重复利用率。加强工业供水管网管理，及时更换破损管道，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采用高效、安全、可靠的水处理技术工艺，大力提高水循环利用率，降低单位产品取水量。加强废水综合处理，实现废水资源化，减少水循环系统的废水排放量。加快培育节水和废水处理回用专业技术服务支撑体系。鼓励专业节水和废水处理回用服务公司联合设备供应商、融资方和用水企业，实施节水和废水处理回用技术改造项目。鼓励工业园区采取统一供水、废水集中治理模式，实施专业化运营，实现水资源梯级优化利用。

## （二）农业节水

加快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提高灌溉水的有效利用系数。将农田水利作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以灌排工程体系建设为基础，以提高水土资源匹配能力为核心，以建立完善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为保障。按照“耕地灌区化、灌区节水化、节水长效化”的发展思路，以灌区为基础，着力构建“旱能浇、涝能排”的高标准农田灌排体系，进一步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减少需水量大的粮食种植面积，确保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工作力度、资金投入、建设规模、综合效益有大的提升。

发展水肥一体化的现代农业，推广效益农业和特色农业。以先进节水节肥技术为核心推进节水农业工作，围绕粮食、蔬菜、水果等农作物的优势种植区域，推广发展一批在井灌、渠灌、温室等不同应用环境下的“水肥一体化”现代农业。在保障主要农业生产基地用水需求的前提下，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和布局，合理安排作物种

植结构，适度发展灌溉规模，控制农业灌溉用水需求的增长，降低农业灌溉用水在总用水量中所占的比例。实施“科技兴农”战略，依据当地水资源条件和市场需求，因地制宜，利用重点产业、区域经济优势，发展地方特色和区域优势主导产业；推广优质的高效节水新品种、新技术、新机械，推进农业机械化、规模化、产业化、品牌化，逐步形成有市场竞争力的产业带和产业群体；加强特色农业科技攻关，以科技创新促进农业发展。

加强灌溉用水定额管理，优化作物灌溉制度。在保证粮食安全、农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农业用水总量，加强用水定额管理。加强农业用水计量设施建设，逐步建立“定额内用水优惠水价、超定额用水累进加价”的农业用水新机制。建立健全农业水权制度，在保障农业用水需求的前提下，鼓励通过市场转让方式促进农业节水。因地制宜地选择精确灌溉、调亏灌溉等节水高效灌溉技术，并配套使用量水技术，保证作物生长关键期需水量，适当减少非关键期灌水，进而达到高效用水节水要求。

充分发挥灌溉工程及政策效益，做好节水管理。加强灌溉工程及设施的维护、检修，水费征收、多种经营模式，以及节水灌溉条件下的环境管理等相关管理，充分发挥工程效益；加强农业水资源综合管理，加快制定农业计划用水管理办法及实施方案等，实现水资源的有序化管理，尽可能发挥政策效益。

### （三）生活节水

推进供水管网规划，提高供水保证率和供水安全。进一步优化各水厂及各水源地的供水管网规划建设，以实现供水源地、各水厂、各供水区域间的供水管网联网，提高供水保证率和供水安全，实现城乡居民同水源、同水网、同水质。

加强漏损控制，推进供水管网分区计量管理。加快制定和落实供水管网改造建设实施方案，完善供水管网检漏制度。对材质落后

和受损失修的管网适时实施更新改造；积极推广供水管网压力控制技术，开展供水管网检漏普查工作；结合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作，同步实施小区漏损管网改造；建立供水设施日常巡检与应急抢修制度，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

推广和安装生活节水器具。加强水效标识管理，推广升级公共机构和城镇居民家庭节水型用水器具。实施建筑物系统节水、多级节水，全面推进绿色建筑建设，加强雨水、再生水利用，新建改建扩建建筑节水器具普及率达到 100%。

创建节水型居民生活小区和节水型公共机构。根据水利部和山东省开展节水载体建设工作的要求，逐步开展节水型居民生活小区和节水型公共机构的创建。以党政机关集中办公区、学校、医院、文化场馆、体育场馆、新建小区为重点，选择节水工作基础较好、水资源消耗量较大、节水管理制度相对完善、节水措施落实的公共机构，积极推进节水型居民生活小区和节水型公共机构单位创建工作。实施公共机构水效领跑者制度，组织评选水效领跑者，积极推进合同节水管理示范项目建设，推动开展水平衡测试工作。积极发挥节水型载体的示范带头作用，大力推广应用节水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全面普及节水器具，鼓励公共机构采用合同节水管理等模式实施用水器具、设备设施和老旧管网节水改造，提高节水器具使用率。推进水资源循环利用，鼓励公共机构和小区组织开展中水回收和雨水收集利用。

实施节水计量设施统计基础工程。按照水资源可计量、可监测、可考核原则，规范公共机构水资源计量器具配备。公共机构的行政、业务、后勤服务及其他功能区域分区计量器具配备率达到 100%；重点用水系统和部位，分项水量计量器具配备率到达 100%。推动公共机构建立健全用水水量统计台账，开展水量计量器具配备、统计工作专项抽查和统计数据会审工作，不断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加强统

计数据分析应用。推进节水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用水水量监测系统建设。

#### **（四）非常规水源利用**

设置雨水收集利用设施，促进雨水集蓄利用。充分利用河流、湖泊、湿地、坑塘、沟渠，建设地下蓄水设施、下沉式绿地、微型集水罐、植草沟等集雨设施，实现雨水的滞蓄与利用，为雨水综合利用创造条件。合理控制开发强度，在新建道路工程中人行道、次要机动车道、绿化带等路面采用渗透性铺装路面、下沉式绿地等设施补充地下水，减少地面下沉等。城区内主要河道沿线的雨水管线设置截流管，集中建设雨水收集设施，将截流雨水利用入渗井进行地下回灌，补充地下水水量，形成良性水文循环。重点解决城市内涝、生态环境提升等问题，以“渗、蓄、滞、净、用、排”等手段，规划大型广场设置雨水收集利用设施，就近利用广场绿地及周围绿地浇洒用水及相应的广场公厕等。支持有条件的工业园区、企业开展雨水集蓄利用。

推动再生水尽用、优用，实现再生水利用最大化。研究编制再生水利用专项规划，完善再生水利用基础设施，优化再生水利用布局。加快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设施和再生水主干管网建设，完成钢城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双山河污水管道改造、型钢综合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收集管网改造。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鼓励就地消纳利用再生水资源。积极推进矿区开展矿井水资源化利用，鼓励钢铁等行业企业充分利用城市再生水。

### **三、制度体系建设**

#### **（一）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1. 完善用水总量控制体系。强化计划用水管理，将年度用水计划按时下达到各街道（功能区）及取用水户，确保年度用水总量和计划控制有效实施。逐步扩大重点取用水户监控名录范围，按照计

划用水总量，定期考核，强化管理。深化和严格取水许可制度，依法加强取水许可审批管理，按照用水定额从严核定取水许可水量。健全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产”，推进工业园区规划水资源论证，严格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

2. 严格节水监督及用水效率管理。依法加强对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分级建立重点取用水户控管名录，推进节水监管规范化建设，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科技等手段，强化节水监控管理。在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与延续、计划用水管理等工作环节中，加强用水定额管理，制定并公布全区高耗水产业投资项目限制目录以及耗水量高的用水产品、设备、生产工艺的淘汰名录。

3. 强化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管理。强化水功能区管理，认真落实《山东省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办法》，核定河流纳污能力，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根据水功能区划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分阶段限制排污总量意见。对取用水户退排水加强监督管理，严格排污许可制度，规范入河湖排污口设置审批，推进入河排污口监测监管。加强源头预防和过程控制，对排污量超出水功能区限排总量的，限制审批新增取水和入河排污口。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强重点行业和工业园区的水污染防治，加快城市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严格饮用水源地保护，建立和完善供水安全应急预案和预警机制。

## （二）加强节水标准和管理制度的建设

1. 健全节水管理制度与标准体系。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山东省水资源条例》《济南市水资源管理条例》《济南市节约用水条例》等法律法规，规范社会用水行为。研究制定再生水利用实施意见、节约用水奖励补助政策等配套制度，构建完备、系统的节约用水管理制度。加强节水标准体系建设，制定节水型社会

载体建设标准、节水技术产品标准、节水管理标准，完善节水标准体系。

2. 加强节水管理机构能力建设。加强节水管理机构能力建设，建立政府领导、各相关部门参与的工作机制。把建设节水型社会作为区政府、街道办事处（功能区管委会）的任期目标，把节水型社会建设的责任纳入各工作岗位的职责之中，纳入各单位日常管理和工作考核之中，做到层层有责任、逐级抓落实。引进城市、生活与工业节水和污水处理方面的专业人才，加强现有人员的培训等，提高全区节水管理队伍的整体素质。

3. 完善取用水计量与统计制度。全面实行工业和城镇生活用水计量，大力推进农田灌溉及市政、环卫、绿化等用水计量，提高用水计量设施安装率。规范计量设施监控管理，建设水量监控平台。规范区域取用水监测与统计方法，健全取用水统计制度，完善取用水台帐。加强取用水统计数据可信度，形成可用性强的水资源管理基础数据库。

4. 推进节水产品认证与市场准入制度。根据国际先进的产品技术指标，对认证企业严格审查，对产品随机抽检，确保产品持续稳定符合认证要求。根据《节水产品认证规范》《用水效率标识管理办法》，规范节水产品认证，健全市场准入制度。规范节水器具市场，加强节水产品标识管理，对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的、耗水量高的产品要严厉打击、坚决取缔。

### （三）积极推进水价改革和水权制度建设

1. 积极推进水价改革。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加快区域综合水价改革，全面实行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非居民用水超计划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

2. 探索推进水权管理制度建设。依法开展水资源使用权确权登记，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的水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培育和规范

水权交易市场，积极探索水权交易流转方式，允许通过水权交易满足新增合理用水需求，充分发挥市场在水资源开发、利用、配置、节约、保护中的作用，使水权水市场成为解决水问题、化解水矛盾、实现可持续利用的内生动力。以社会资本投资建设水利工程的，可以优先获得新增水资源使用权，在保障农业用水和农民利益的前提下，建立健全工农业用水水权转换机制。

#### （四）健全节水监督检查和社会监督机制

1. 强化节水监督检查。采取暗访、检查、调研、调查等多种方式，重点监督检查节水政策和工作任务落实情况。严格实行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持续开展重点用水户监控名录建设，实行动态管理。完善计划用水核定指标，定期检查计划用水执行情况，强化年用水量1万立方米以上用水户计划用水管理。重点加强主要农作物、高耗水工业、生活服务业用水定额执行情况跟踪监测，探索建立用水定额评价和优化机制。

2. 健全节水社会监督机制。建立公众参与制度，推进社会公众广泛参与节水管理。建立多部门协作制度、咨询制度、水价听证制度，用水、节水和水交易信息公布制度以及其他充分体现公众知情权、参与决策权、监督权、舆论权的制度，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节水工作的意见建议。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钢城区节约用水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细化目标责任，严格落实各级节约用水工作主体责任。加强部门沟通协调，充分发挥各成员单位主动性，及时协调解决节约用水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全面统筹推进各领域节水工作。

（二）强化监督考核。建立节水目标责任制，严格节水考核，继续将水资源节约主要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完善监督考核机制，严格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责任追究，对落实不力的，

采取约谈、通报等措施予以督促；对因盲目决策和渎职、失职造成水资源浪费、水环境破坏等不良后果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三）保障资金投入。积极探索财政扶持、金融支持、税收优惠等节水激励政策，形成稳定可靠的节水投入机制。争取国家、省、市财政资金支持，加大区级财政对节水项目的支持力度，积极探索PPP、BOT、TOT等新型市场融资方式，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专项支持节水技术、节水产品引进、示范与推广，扶持重点节水项目。积极推广合同节水管理，培育节水产业。

（四）加强宣传引导。加强舆论宣传引导，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提高全民节水意识，鼓励公众参与节水工作，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节约用水工作。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等重要节点，广泛开展节水主题宣传活动；加强水情教育，逐步将节水知识纳入国民素质教育内容；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工会等其他团体的作用，大力开展群众性节水活动，倡导节水生活方式；大力发展节水志愿者队伍，进一步增强全民节水意识，引导公众主动、自觉节水。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济南市钢城区 2023 年度城市管理**  
**综合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3〕2号

各街道（功能区）办事处（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属各企事业单位：

《济南市钢城区 2023 年度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21 日

（联系电话：区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办公室，76890816）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钢城区 2023 年度城市管理综合考评**  
**工作方案**

为全面提升城市品质，推动城乡统筹协调发展，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不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满意度，参照《济南市 2023 年度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工作方案》，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

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打造“日清日新、洁净有序”的城市环境，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考评的引导、激励、约束作用，实现以考促改、以考促管、以考促靓，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现代化高品质美丽钢城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二、考评对象

全区7个街道、功能区和具有城市管理职能的责任部门（单位）。

（一）街道、功能区：艾山街道、颜庄街道、汶源街道、里辛街道、辛庄街道、区南部新城建设服务中心、区棋山国家森林公园发展服务中心。

（二）责任部门（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教育和体育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城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卫生健康局、市公安局钢城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钢城分局等。

纳入城市管理综合考核的部门（单位），将根据部门（单位）职能变化或城管工作阶段性要求，适时予以调整。

## 三、考评内容

“门前五包”责任制工作、临街建筑外立面管理、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管理、占道经营治理、城市管理进社区、生活垃圾分类、城乡环卫一体化、道路保洁、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违法建设整治、智慧城管、居民小区物业管理、绿化养护管理、工地围挡管理、扬尘污染治理、河道水域管理、公共全民健身设施管理、城市道路桥梁管理、交通设施与秩序管理等。

## 四、考评方式

城市管理综合考核实行1000分制，开展季度考评。

（一）对街道、功能区的考评（1000分）

1. 责任部门（单位）考评（600分）

区政府有关部门对各街道、功能区相关考评内容及工作完成情

况实行差异化考评、量化赋分。

## 2. 第三方测评（300分）

由区城市综合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城管委）办公室根据第三方测评问题赋分情况进行考评。

## 3. 社会评价（100分）

利用12345市民服务热线办理、舆情监督、日常监管等方式，对相关考评内容实行季度评价、量化赋分。

## 4. 动态评价

进步加分。自第二季度起，各街道、功能区本季度千分制成绩比上一季度千分制成绩提高的分数 $\times 0.5$ ，为动态评价加分值。

退步扣分。自第二季度起，各街道、功能区本季度千分制成绩比上一季度千分制成绩减少的分数 $\times 0.5$ ，为动态评价扣分值。

## 5. 加减分项目

保障省级及以上领导调研、检查未出问题的，一次加5分，出现问题一次扣1分；保障市级领导调研未出问题的，一次加3分，出现问题一次扣1分；对市级及以上城管部门领导调研工作提供现场的，一处加1分。各街道、功能区务必于获奖当季度将相关情况报至区城管委办公室，过季不予执行，季度累计加分不超过10分。

各街道、功能区季度考评成绩为上述五项成绩相加之和，各街道、功能区城市管理综合考评表（见附件二）由各责任部门（单位）于每季度末月最后一天前经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区城管委办公室。

### （二）对责任部门（单位）的考评

#### 1. 市政府部门考评

每季度根据市政府部门对全市15个区县单项考评内容排名情况进行考评。

#### 2. 各街道、功能区对责任部门（单位）综合评价

由各街道、功能区综合评价责任部门（单位）对本辖区城市管理考评工作统筹指导、协同配合、解决难题、工作实效等情况进行考评。考核评定三个等次：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各有关部门（单位）城市管理综合考评测评表（见附件三）由各街道、功能区于每季度末月最后一天前经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区城管委办公室。

## 五、结果运用

### （一）排名通报

每季度对各街道、功能区和责任部门（单位）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报送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同志、分管领导同志及区城管委成员单位。

### （二）定期讲评

区政府每季度召开城市管理综合考评讲评会议，通报考评结果、分析查找问题、研究整改措施。季度综合考评成绩排名末位的街道（功能区）、季度单项考评内容排名倒数第一的责任部门（单位）作表态发言。

### （三）约谈及问责

对连续2个季度排名末位的，由区城管委常务副主任约谈相关部门（单位）、街道（功能区）主要负责同志。对累计3个季度考核排名末位的，由区城管委主任约谈相关部门（单位）、街道（功能区）主要负责同志。

### （四）经济奖励

#### 1. 月度考核奖励

各街道、功能区每月基础奖励资金2.5万元，按照市第三方测评赋分占比情况进行奖励。

#### 2. 季度考核奖励

季度考评第一名的街道、功能区奖励15万元，第二名奖励12

万元。

从第二季度开始，每季度综合成绩上升幅度最大的街道、功能区奖励 10 万元。

#### （五）一考多用

考评结果纳入钢城区 2023 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

### 六、处罚措施

（一）各街道、功能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从月基础奖励中扣罚相应资金：

1. 每发生一起第二次重复工单，扣罚 500 元；
2. 每发生一起第三次重复工单，扣罚 1000 元；
3. 每发生一起 0.3 分工单，扣罚 1000 元；
4. 每发生一起负面舆情，扣罚 1000 元；
5. 每发生一起 1 小时提醒工单，扣罚 5000 元。

（二）各街道、功能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从月基础奖励中扣罚 1 万元：

1. 未完成省市级媒体报道季度任务；
2. 每季度累计发生两起第三次重复工单或一起第四次（及以上）重复工单；
3. 发生一起超时工单；
4. 发生一起弄虚作假工单。

### 七、保障实施

（一）加强领导，明确分工。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工作在区城管委统一领导下，由区城管委办公室牵头负责，相关部门（单位）具体实施，统筹做好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工作。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强化思想认识，提高重视程度，认真按照考评要求和职责分工，完成城市管理综合考评各项任务。

（二）规范程序，提高效力。各考评责任部门（单位）要坚持

科学合理、公平公正、奖罚分明的原则，认真履行考评职责，严格考评标准，不得凭主观印象计分，并做好相关影像资料留存和答疑释惑工作。考评标准、依据、要求、程序及结果要公开透明，考评成绩、分析报告及扣分明细必须准确，由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并签字盖章。

(三) 严肃纪律，抓在日常。各考评对象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扰考评人员开展工作，一经发现，严肃处理。要认真抓好问题整改落实，注重日常整改，杜绝推诿扯皮。

- 附件：1. 2023 年城市管理综合考评责任分工及分值权重表  
2. 各街道、功能区城市管理综合考评表  
3. 各有关部门（单位）城市管理综合考评测评表

## 附件1

2023年城市管理综合考评责任分工及分值权重表

类别	序号	考评项目	艾山	颜庄	汶源	里辛	辛庄	南部新城	棋山	责任部门 (单位)
区政府 部门 考核 600分	1	“门前五包”责任制工作	30	30	30	30	30	20	10	区城管局 (共 330分)
	2	临街建筑外立面管理	30	30	30	30	30	30	20	
	3	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管理	30	30	30	30	30	20	10	
	4	占道经营治理	30	30	30	30	30	30	20	
	5	生活垃圾分类	40	40	40	40	40	40	40	
	6	城市管理进社区	30	20	30	20	20	20	10	
	7	道路保洁	20	30	20	30	30	30	50	
	8	城乡环卫一体化	30	30	30	30	30	40	60	
	9	建筑垃圾处置管理	30	30	30	30	30	40	50	
	10	违法建设整治	40	40	40	40	40	40	40	
	11	智慧城管	20	20	20	20	20	20	20	
	12	居民小区物业管理	30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13	绿化养护管理	30							
	14	工地围挡管理	30							
	15	扬尘污染治理	30							
	16	城市道路桥梁管理	30							区交通运输局
	17	交通设施与秩序管理	30							市公安局钢城区分局
	18	河道水域管理	30							区水务局
	19	公共全民健身设施管理	30							区教育和体育局
	20	卫生城市专家评审	30							区卫生健康局
三方 测评 300分	21	第三方测评	300							区城管委办公室
社会 评价 100分	22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办理	30							区政府办公室
	23	舆情监督	20							区城管委办公室
	24	日常监管	50							区城管委办公室
合计			1000分							

## 附件 2

# 各街道、功能区城市管理综合考评表

填表人：

填表时间：

主要负责人：

单位公章：

序号	街道、功能区	区政府部门考核 600 分																			社会评价 100 分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城管局											区交通运输局	市公安局钢城区分局	区水务局	区教育和体育局	区卫生健康局	区政府办公室	区城管委办公室	区城管委办公室		
		居民小区物业管理	绿化养护管理	工地围挡管理	扬尘污染治理	“门前五包”责任制工作	临街建筑外立面管理	户外广告与牌匾标识管理	占道经营治理	城市管理进社区	生活垃圾分类	城乡环卫一体化	道路保洁	建筑垃圾处置管理	违法建设整治	智慧城管	城市道路桥梁管理	交通设施与秩序管理	河道水域管理	公共全民健身设施管理	卫生城市专家评审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	舆情监督	日常监督		
分值		30	30	30	30						40					40	20	30	30	30	30	30	30	20	50	
1	艾山																									
2	颜庄																									
3	汶源																									
4	里辛																									
5	辛庄																									
6	南部新城																									
7	棋山																									

备注：1. 区政府有关部门（单位）务必于每季度末月最后一天前经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本季报表。

2. 区城管局部分测评类型实行差异化考核，未涉及考核项的单位按平均值赋分。

附件 3

### 各有关部门（单位）城市管理综合考评测评表

填表人：

填表时间：

主要负责人：

单位公章：

责任部门（单位）	履行职责与职能情况			服务质量与办事效率情况			工作实绩与办事效果情况			公正与廉洁情况			总体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区城管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水务局															
区教育和体育局															
区卫生健康局															
市公安局钢城区分局															

备注：各街道、功能区务必于每季度末月最后一天前经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本季报表。

#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 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 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3〕4号

各街道（功能区）办事处（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属各企事业单位：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7日

（联系电话：区教育和体育局，75875808）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国家、省、市教育大会精神，切实加强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以体育智、以体育心，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136号）和《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6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促进学生积极参与体育运动、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023年，学校体育工作的体制机制更加健全，教学、训练、竞赛体系普遍建立，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高，学生身体素质和综合素养明显提升；谋划制定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师资、场地不足问题得到逐步解决。到2035年，基本建立具有钢城特色的多样化、现代化、高质量的学校体育体系。

## 二、主要措施

### （一）实施体育教学改革行动

1. 增加体育课时。优化学校课程方案，调整课程设置比例，切实保障体育课时。统筹安排学校体育课，设置“必修+选修”课程超市，采用“走班选课+班级授课”等形式，逐步增加体育课时，鼓励基础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1节体育课。学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不少于1.5小时，其中中等强度及以上体育锻炼不少于1小时；落实体育家庭作业制度，保障学生每天校外体育锻炼不少于1小时。幼儿园每天户外活动不少于2小时，其中体育活动不少于1小时。强化学生军事训练，落实军训课时，保证军训质量。（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人武部；本部分及以下任务均需各街道（功能区）落实，不再逐一列出）

2. 改革创新教学。以学生发展为本，以培养运动兴趣和终身锻炼习惯为导向，将核心素养贯穿于体育教学全过程，因地制宜设立丰富系统的体育课程或体育活动项目，落实“教会、勤练、常赛”要求，满足学生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完善“基本运动技能+体能+健康教育+专项运动技能+跨学科主题学习”体育教学模式，帮助学生至少熟练掌握1项运动技能。开展线上线下、室内室外体育教学研究，提升教学质量。全面普及游泳教学，培训游泳指导员和救生员，力争到2025年，让每一名适宜游泳的中小学生均掌握游泳技能。（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 （二）实施师资队伍提升行动

3. 配齐配强体育师资。着力配齐中小学体育教师力量，未配齐的学校每年划出一定比例用于补充体育教师，且不得安排体育教师转岗、混岗。推动以政府购买服务、聘用优秀退役运动员兼职、与专业机构合作等方式，逐步解决体育教师短缺问题。加强对体育教师招聘使用的全过程监督指导，根据全区需求和各学校存在的教师结构性问题，科学合理确定岗位招聘条件，压实学校招聘责任。按规定做好相应经费保障。（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

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 提升体育师资素质。分级分类轮训体育教师，加强新任体育教师培训，定期举办体育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优质课展示等活动。实施体育名师培养工程，自2023年起，每3年遴选培养10名区级体育名师，建立体育名师工作室，成立全区中小学体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每学期组织一次全区体育教师研讨沙龙活动。在区哲学社会科学课题和教育科研项目中设立体育专项课题，提升体育教师科研能力。(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

5. 保障体育教师待遇。完善体育教师绩效工资和考核评价机制，将体育教师承担学校安排的体质健康测试、课后训练、课外活动、课后服务、指导参赛和走教任务等计入工作量。将长期带专业团队训练、比赛、活动，并履行教育管理职责的体育教师工作量，按照一定比例折算成班主任工作量。将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参加教育和体育部门组织的体育赛事成绩、基本功比赛成绩视同体育教师教学成果，在参加教学科研工作评定、职务职称晋升评审、绩效工资内部分配等方面，享受与其他学科教师同等待遇。保证体育在全区教学成果评定中占有一定比例。落实相关文件规定，为体育教师配备必要的运动服装和体育装备。(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三) 实施体育品牌建设行动

6. 建设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幼儿园)。在“一校一品”体育特色项目基础上，建设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实行定期评估考核、动态管理。结合我区地域特色，因地制宜开展中华传统体育教学、训练、竞赛活动。探索构建体育拓展课程体系。组建区体育拓展课程开发团队，加强体育拓展课程资源库建设。2023年，每所学校都要确定一项体育项目，并形成可行性的实施方案。“十四五”期间，区教育

和体育局选树 10 所区级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幼儿园）。（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7. 畅通人才培养渠道。在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基础上，探索建立优秀体育人才招生、训练、培养“一条龙”体系，由小学、初中、高中组成对口升学单位，开展相同项目体育训练。鼓励高中学校开展优秀体育人才集中培养试点工作。鼓励区域内统筹协调师资、场地、生源，组成特色项目联盟。鼓励学校与体校、高校、社会体育俱乐部等加强合作，共同开展体育教学、训练，共建高水平运动队。2023 年，遴选部分街道（功能区）作为校园足球改革试验点，探索建设“新型足球学校”，以足球为龙头带动其他项目发展。（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8. 健全体育竞赛体系。推进体教融合，科学设置各级各类学生体育赛事，完善区、街道（功能区）、学校、班级四级校园体育竞赛体系，鼓励各类体育竞赛活动全员化、常态化、品牌化发展。全区每年举办一届学生运动会，每年举办丰富多彩的区、街道（功能区）联动，涵盖小初高全学段的足球、篮球等学生参与基础较好的单项体育比赛。各街道（功能区）每年至少举办一届学生运动会、五项单项体育比赛。加强学校运动队建设，规范课余训练，完善校内竞赛体系，学校每年至少举办一次全员参与的综合性运动会或体育节，每周固定一天为学校比赛日，以班级、年级为单位开展周赛、月赛、季赛，分层次、分水平参加各级各类体育比赛，形成“校校有队，项项有团，周周有赛，人人参与”的学校体育新样态。在规范管理的基础上，以各级联赛为基础，由教育行政部门选拔优秀运动员开展冬、夏令营集训活动，组建最佳阵容，培养高水平运动员。（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 （四）实施体育评价改革行动

9. 改革体育考试制度。发挥考试导向作用，改进初中体育科目

学业水平考试办法，健全“运动参与+体质健康测试+运动技能测试”方式，科学设置测试内容和计分方法，注重构建内容多维、方法多样、主体多元的评价体系，全面提升学生的体育知识、能力、行为、健康水平。（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10. 完善学校评价考核。加强学校体育教学质量监测，将体育工作开展情况作为学校办学评价的重要内容，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作为学校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指标。学校不认真履行体育工作职责，学生体质健康水平连续2年下降或近视率连续2年上升的，将其年度考核结果降低一个等次，并按规定对负责人问责并调整岗位；减少当年学校教师评优评先名额，对有关责任人员依法依规给予处分。（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11. 强化政府履职评价。推动将学校体育纳入地方发展规划，明确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职责。按程序将体育师资配备、场地器材达标情况纳入街道体育工作考核评价指标，并将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素质测评情况和支持学校开展体育工作情况等作为教育督导评估的重要内容。对学生体质健康水平连续2年下降或近视率连续2年上升的街道（功能区），将其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中年度评价结果降低一个等次。（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 （五）实施体育设施达标行动

12. 增加体育经费投入。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完善投入机制，统筹安排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财力支持学校体育工作，吸引社会捐赠，多渠道筹集学校体育工作资金。学校要根据需要安排专门资金支持体育工作开展，可按一定比例或一定标准安排体育工作经费。（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财政局）

13. 加强场地器材建设。以配齐用好满足体育教学需求的场馆设施和器材设备为目标，新建学校按照标准配套建设学校体育场地设施，不达标的学校通过改造、共享等措施满足学校体育教学需求；

小规模学校以保基本、兜底线为原则，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按照“一校一策”原则，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建设室内游泳设施。城市和社区新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优先建在学校或其周边，推进社会公共体育场馆向学生免费或优惠开放，学校运动场地节假日向本校学生开放。统筹利用学校和社会体育设施，将开展体育活动作为优化中小学课后服务的有效途径和重要载体。（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发展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

###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道办事处（功能区管委会）要把学校体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总体谋划，做好学校体育工作的政策、经费和条件保障。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学校体育发展机制。强化街道（功能区）主体责任，将学校体育工作纳入各街道（功能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目标责任考核体系。教育和体育部门要履行主管部门职责，牵头推进学校体育改革，深化体教融合；宣传部门要加强对学校体育、学生体质健康工作的宣传教育；财政部门要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学校体育工作；机构编制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审计部门要协助做好配齐配强体育师资工作；发展改革、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要结合教育发展需求做好学校体育场地建设保障工作；妇联、共青团等单位要动员和组织学生及其家庭成员开展健康有益的体育活动，为家长和学生体育锻炼提供指导和服务。

（二）落实制度保障。各街道（功能区）、各相关部门要研究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的具体措施，制定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3年行动计划，全面改善学校体育办学条件。各相关部门要以创新学生游泳教育为突破口，制定相关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支持学生游泳教育普及工作。各学校要将学校体育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抓好教学、训练、评价等工作。健全政府、学校、家庭共同

参与的学校体育运动伤害风险防范和处理机制，完善涵盖体育意外伤害的学生综合保险机制。

（三）做好宣传引导。加大学校体育工作宣传力度，定期举办学校体育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积极推广典型经验和先进事迹，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通过体育家庭作业、入户指导、亲子活动、家长课堂等方式，推进学校、家庭与社会体育融合发展。将组织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纳入公共服务职能，加强街道（功能区）、社区（村）青少年体育服务体系和能力建设，利用节假日积极开展青少年社区体育活动，营造全社会理解、支持、重视和参与学校体育发展的良好氛围。

##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 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国家、省、市教育大会精神，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136号）和《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6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

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润心、以美培元，把美育纳入学校人才培养全学段、全过程，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023年，学校美育课程全面开齐开足，评价体系逐步健全，管理机制更加完善，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明显提升；谋划制定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师资、场地不足问题得到逐步解决。到2035年，基本形成具有钢城特色的多样化、现代化、高质量的学校美育体系。

## 二、主要措施

### （一）实施美育教学改革行动

1. 落实美育课程。学前教育要结合幼儿年龄特点，将美育渗透于幼儿园一日活动中。基础教育阶段学校严格按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开齐开足上好美育课。学校美育课程以艺术课程为重要载体，小学每周不少于4节，初中每周不少于2节；普通高中艺术课程累计不少于108节。激发学生艺术兴趣和创新意识，培养学生健康向上的审美趣味和格调，帮助学生至少熟练掌握1项艺术特长。（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本部分及以下任务均需各街道、功能区落实，不再逐一列出）

2. 改革创新教学。将核心素养培养贯穿艺术教学全过程，围绕“教会、勤练、常展”，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艺术课程教学模式，深化小班化教学、走班制、长短课等改革成果，开展线上线下美育教学研究，提升美育教学质量。成立全区中小学艺术教学指导委员会，建设一批学校美育实践基地。定期举办美育教师教学基本功展示和美育优质课评选。探索建设融媒体美育公开课，实现优质课程资源共享。（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3. 丰富美育课程设置。根据不同学段学生特点，围绕课程目标，开设以艺术课程为主、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的美育课程。学前教育阶段开展适合幼儿身心特点的艺术活动。中小学校在开好音乐、美术、书法课程基础上，开设舞蹈、戏剧、影视等美育课程。推动美育课程有机融入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重大主题教育。鼓励挖掘黄河文化、泉水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地域文化优势，开发地方和校本美育特色课程。鼓励学校到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博物馆、美术馆、文化馆、纪念馆等场所开展现场教学。（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

4. 推动学科美育融合。树立“大美育”课程意识，运用各学科蕴含的美育资源，提炼学科美育内容、构建学科美育方法、培养学科美育素养，充分发挥各学科的独特育人功能。有机整合相关学科的美育内容，推进课程教学、社会实践、校园文化建设深度融合，开展以美育为主题的跨学科教育教学和课外校外实践活动。促进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有机融合，发挥美育课程的独特教育功能，不断提高学生的综合素养。（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 （二）实施师资队伍提升行动

5. 配齐配强美育师资。加大力度配齐中小学美育教师，未配齐的学校要每年划出一定比例用于补充美育教师，且不得安排美育教师转岗、混岗。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聘用优秀文艺工作者兼职、与专业机构合作等方式，逐步解决美育教师短缺问题。加强对美育教师招聘使用的全过程监督指导，根据全区需求和各学校存在的教师结构性问题，科学合理确定岗位招聘条件，压实学校招聘责任。按规定做好相应经费保障。（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委宣传部）

6. 提升美育师资素质。分级分类轮训美育教师，加强新任美育教师培训。实施美育名师培养工程，自2023年起，每3年遴选10名区级美育名师，建立美育名师工作室，成立高水平教师艺术专业团队，发挥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在区哲学社会科学课题和教育科研项目中设立美育专项课题，提升美育教师科研能力。（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

7. 保障美育教师待遇。科学核定美育教师工作量，将美育教师承担学校安排的艺术社团指导、课外活动、课后服务、指导参加展演和走教任务等计入工作量。将长期带专业团队训练、比赛、活动，并履行教育管理职责的美育教师工作量，按一定比例折算成班主任工作量。将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结果、参加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艺术展演成绩、基本功展示成绩视同美育教师教学成果，在参加教学科研工作评定、职务职称晋升评审、绩效工资内部分配等方面享受与其他学科教师同等待遇。保证美育在全区教学成果评定中占有一定比例。（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三）实施美育品牌建设行动

8. 建设美育特色学校（幼儿园）。进一步加强校园文化品牌建设，在“一校一品”基础上，统筹美育特色项目布局。2023年每所学校都要确定一项艺术项目，并形成可行性的实施方案。“十四五”期间，在全区范围内选树10所区级美育特色学校（幼儿园），以点带面，促进学生形成艺术爱好，增强艺术素养，提升学生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全面提升全区中小学校（幼儿园）美育工作水平。（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9. 建设高水平学生艺术团。学校因地制宜组建丰富多彩的课外艺术活动兴趣小组和学生艺术团。鼓励每所学校均成立学生艺术团。艺术团应配备指导教师、必要的活动器材和场地，落实活动经费，

保障排练、演出、学习等活动开展。“十四五”期间，全区重点培育建设合唱团、舞蹈团、乐团、戏剧社团、美术社团、艺术实践工作坊等高水平中小学生艺术团。（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10. 健全美育活动体系。普及面向人人的美育实践活动，广泛开展群体性展示交流活动，建立常态化学生全员艺术展演机制。构建区、街道（功能区）、学校、班级四级展演体系，打造一批有影响、可持续的美育活动品牌。组建60人左右的全区艺术教师合唱团。每学期组织一次全区艺术教师研讨沙龙活动。全区每年组织一届中小学班级文化艺术节和艺术专项展示，每3年举办一届区级综合性艺术展演。各街道（功能区）每年至少组织一届面向全体学生的班级文化艺术节和至少两项学生艺术专项展示，每3年举办一届综合性艺术展演。学校每年至少举办1次全员参与的综合性艺术展演或艺术节。定期以班级、年级为单位开展各项艺术展示活动，形成“校校有队，项项有团，周周有赛，人人参与”的学校美育新样态。实施美育浸润行动，建立城乡学校美育资源“手拉手”帮扶机制，加大对美育基础薄弱学校的帮扶力度。持续开展高雅艺术、文化艺术名家进校园活动。（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

#### （四）实施美育评价改革行动

11. 改革美育考试制度。推进学校美育评价改革，将中小学生学习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等情况纳入学业要求。健全中小学校艺术素质测评制度，将测评结果纳入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完善区艺术素质测评随机抽测复核机制。（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12. 强化美育考核评价。将美育教师配备、场地器材建设等美育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学生艺术素质测评情况和支持学校开展美育工作情况等纳入教育督导评估范围。对政策落实不到位、学生艺术素

质测评合格率持续下降的街道（功能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负责人等，按规定予以问责。（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 （五）实施美育设施达标行动

13. 增加美育经费投入。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完善投入机制，统筹安排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财力支持学校美育工作，吸引社会捐赠，多渠道筹集学校美育工作资金。各学校根据需要安排专门资金用于美育工作。（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财政局）

14. 加强场地器材建设。按标准为学校配建美育场地设施。通过政府支持、社会共享、校内功能教室改造等多种方式，加强条件薄弱学校美育场地设施建设，建立美育器材补充机制，配齐配好美育教学所需器材设备。整合社会美育资源，推进公共文化项目服务学校美育教学，将城市和社区新建文化艺术项目优先建在学校及其周边，推动剧院、音乐厅、美术馆、博物馆等社会公共文化艺术场馆免费或优惠向学校和学生开放。（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发展改革局）

##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将学校美育工作纳入地方经济文化社会发展规划，做好学校美育改革的政策、经费和条件保障。教育部门要履行主管部门职责，牵头推进学校美育改革；财政部门要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学校美育工作；机构编制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协助做好配齐配强美育师资工作；发展改革、自然资源等部门要结合教育发展需求做好学校美育场地建设保障；文化和旅游部门要选派优秀文艺工作者参与校园文化建设，推动文化艺术场馆面向学校和学生免费或优惠开放；妇联、共青团等单位要动员和组织学生及其家庭成员开展美育活动。

（二）落实制度保障。各街道（功能区）、各相关部门要研究制

定强化学校美育工作的具体措施，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学校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全面改善学校美育办学条件。

（三）做好宣传引导。加大学校美育工作宣传力度，做好改进学校美育工作政策的宣传解读工作，营造全社会共同促进美育发展的良好氛围。要及时总结宣传学校美育工作中形成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